# 【親子飯糰擂台】競賽活動簡章

111.07.25

香噴噴的味道飄溢,隆重歡迎今日主角「臺灣米」登場!無論在它身邊出現什麼配 角都不奇怪,我們要徵求米類高手,運用你們掌心溫度和無限的創意,將臺灣米化身為 飯糰型式登場,無論造型吸睛、口味取巧、創意加分,只要敢秀沒有什麼不可以!

#### 一、活動目的:

為推廣國產稻米,使米食文化深入家庭,農糧署以促進親子交流為出發點,鼓勵家長以親子合作方式,製作快速、方便、具創意巧思的飯糰料理,透過親子同樂互動過程,推動以米飯為主的良好飲食習慣,進而帶動國產稻米使用量。

#### 二、活動單位:

- (一)主辦單位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(以下稱主辦單位)。
- (二)執行單位: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稱執行單位)。

## 三、參賽資格:

- (一)本活動採**親子共同報名**參加,1名家長(父、母、祖父母、或同住親屬)搭配 1-2名孩童(民國 99 年至 106 年出生),2-3 人為1組,每位參賽者僅得報名 1組。
- (二)每組參賽隊伍限報名1件參賽作品,請勿重複報名。
- (三)未依參賽資格報名者恕不接受報名,亦不另行通知報名結果。

## 四、徵件作品規格:

本競賽限定使用「經 CAS、產銷履歷或有機驗證之國產稻米」參賽,且需以稻米為 主食材(稻米使用量應佔食材總重之百分比達 70%以上),可自行創意搭配使用食 材,創作各式飯糰(鹹、甜、配料、造型及型式均不拘)。

# 五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徵件報名:參賽隊伍將符合上述「徵件作品規格」之提案,以插圖、實境照、 示意圖等方式,佐以清楚文字說明創作理念、食材搭配及料理程序,填寫至 「附件-參賽活動報名表」,併同「參賽同意書」E-mail 至 aa39865@mail.sanlih.com.tw進行線上報名,並請來電至親子飯糰擂台報名 小組(02-87928888分機86693)確認有無報名成功。
- (二)即日起至111年8月11日(星期四)23時59分止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(三)補件作業:報名資料不符規定者,執行單位以 E-mail 及電話通知,請於 3 日內「補件」,逾限未補齊,即視為自行棄權。

## 六、評選方式:

#### (一)初選:

- 由專家評選團就參賽隊伍上傳之報名資料、作品資料、照片等內容,依初選評分標準進行評分,總成績排序前20名(正取15名、備取5名)之參賽作品,晉級決賽並獲頒「入圍獎」。
- 專家評選團:由型男大主廚、廚藝學院美食家、料理達人或主廚等各領域 專家所組成,至少5位評審。

#### ■ 評分標準:

評分項目	配分	說明
切合性	20%	A. 國產包裝食米使用比例及合理性。 B. 國產食材使用。
步驟完整性及實用性	30%	A. 料理作法之完整性,是否能清楚表達料理過程、是否詳列食材種類及份量。 B. 烹飪方法、技巧及其實用性。
料理創意性	30%	A. 創意烹飪方法、是否具新穎獨創。 B. 作品外觀與美感。
提案傳達性	20%	A. 作品構想傳達及相關佐證使用圖片之清晰程 度、及完整度。 B. 作品故事性。

## (二) 決賽:

## 1. 參賽說明:

- 111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,以 E-mail 通知入圍者,並於「FB-臺灣米 好讚粉絲專頁(https://reurl.cc/KQ6Adj)」公佈入圍名單。
- 決賽當天所有料理食材由參賽隊伍自行準備,需使用「經 CAS、產銷履歷 或有機驗證之國產稻米」,且以稻米為主食材(稻米使用量應佔食材總重 之百分比達 70%以上),使用之「國產稻米」需提供包裝佐證。
- 進入決賽隊伍於決賽當天報到時發放全聯禮券 1,000 元,做為食材買菜金補貼。
- 獲選入圍決賽之參賽隊伍,應於執行單位指定期限內,完成提供身分證明 文件供執行單位查驗,並完成「決賽參加同意書」簽署程序逾時未完成者, 視為放棄獲選資格,且不得異議,其缺額由執行單位按備取名單,依序通 知備取參賽隊伍遞補參加。

■ 主辦單位保有競賽中所使用的烹飪或組裝方式、成品與決賽過程之錄影及 拍照權利。

#### 2. 決賽當日說明:

- 決賽時間:111 年 9 月 3 日(星期六)14:00 於臺北華山劇場(台北市中正區八德路一段 1 號)進行實境飯糰比賽操作。
- ▶賽時需現場製作提案飯糰作品,現場作品一式四份,一份展示為主,其 他三份提供現場評審評分之用。
- 決賽現場烹飪用具由參賽者自行準備,僅能使用插電電器,現場嚴禁明火。
- 自原料準備至裝盤完成時間以不超過 45 分鐘為宜,食材可自行初步處理 後攜至比賽現場使用,惟須於配方表中說明作法,且不得危害人體健康。
- 餐具由主辦單位準備或自備,餐具需以符合食品衛生管理法且非一次性之環保餐具,餐具所陳列內容,不得出現不可食用之裝飾物品。
- 3. 評選方式:由「專家評審團」依決賽評分標準評定總分,依照積分抉選出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食米創意、愛米食尚和食米玩家。

#### 4. 決賽評分標準:

評分項目	配分(%)	說明
		A. 國產包裝食米使用比例及合理性。
切合性	30%	B. 營養健康之國產食材運用。
		C. 親子執行互動性。
		A. 作品整體食材搭配所展現之整體氣味口感
料理風味	30%	總評。
		B. 作品之調味、配料運用、米飯口感。
料理創意性	15%	A. 創意烹飪方法、是否具新穎獨創。
		B. 作品外觀與美感。
		A. 烹飪方法、技巧等作法之完整性。
應用價值	25%	B. 居家操作便利性、困難度及日後量產之可
		行性。

※上述期程將視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變化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管制措施或行政作業程序,調整活動期程。

#### 七、獎項:

獎項	名額	獎勵
報名抽好禮	2	【BRUNO】多功能電烤盤1台
冠軍	1	獎金 25,000 元、獎狀一只
亞軍	1	獎金 15,000 元、獎狀一只
季軍	1	獎金 10,000 元、獎狀一只
食米創意	1	【magimix】食物處理機 MINI PLUS 1 台、獎狀一只
愛米食尚	3	【Vitantonio】多功能計時鬆餅機1台、獎狀一只
食米玩家	8	禮券 2,000、獎狀一只

※將由全家超商合作依消費潛力及量產可行性擇一款作品,以聯名方式進行全台限時販售,獲選者不得要求量產上市銷售之任何技術授權費、銷售利潤分紅或其他任何延伸項目之金錢或其他有價證券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參賽者應全程參與及出席競賽及頒獎活動,請勿中途離開,未能全程參與者 視同棄權及放棄得獎資格。
- (二) 主辦單位有權做最終資格審查,並對活動有最終解釋權。
- (三)參賽者一經報名完成均視同同意本簡章各項相關規定,如有違反,主辦單位 得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,不得異議。
- (四)報名作品不得抄襲或使用未經授權之素材,若有牴觸任何相關法令,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承擔,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(五)每件作品限報名 1 次,若經主辦單位查證,參賽作品有重複上傳、或不符報 名內容者,主辦單位將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所有參賽者所提供至活動主辦單位之作品介紹文字、料理食譜及作品照片, 均視為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使用,作為公開報導或展示之用,並同意主辦單位 使用於相關活動推廣所需之媒體,且需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展示其個人肖 像權、得獎作品照片、得獎作品食譜等資訊,主辦單位並保有於任何時間、地 點以及任何形式公益推廣(如修改、轉載、出版)之權利,不另支酬。

- (七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及行政作業需要,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活動簡章 及評選過程之權利,一切以中央政策公布之防疫原則為準,如有未盡事宜,得 隨時修訂並公布於 FB-臺灣米好讚粉絲專頁(https://reurl.cc/KQ6Adj),敬 請密切注意。
- 九、個人資訊之使用: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下稱個資法)向參與本活動參加者告知下 列事項,參與本活動前請務必詳閱以下說明。
  - (一) 蒐集個人資料公司: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。
  - (二) 蒐集之目的:做為參與本活動期間相關程序聯繫使用。
  - (三)個人資料之類別:包括姓名、電話、地址、身分證字號、E-mail 及其他本活動所需之個人資料等。
  - (四)參賽者提供之個人資訊,僅供本活動之各項實施、運作、廣告、行銷宣傳(包含網路平台、報章媒體等途徑)等用途,包括競賽、獎金獎狀寄送、參賽作品管理和優勝作品展示推廣等相關通訊及其附加用途。
  - (五) 同意參賽者視同認可本活動之參賽同意書如附件。

## 十、活動聯絡資訊:

- (一)親子飯糰擂台報名小組:02-87928888 分機 86693。
- (二) 電子郵件: aa39865@mail. sanlih. com. tw。
- (三)活動資訊亦同步公布於:FB-臺灣米好讚粉絲專頁(https://reurl.cc/KQ6Adj)。